证券代码：300623　　证券简称：捷捷微电　　公告编号：2026-045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册发行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PDFI）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PDFI）的议案》。公司计划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PDFI），注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具体注册规模以交易商协会审批注册的额度为准。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发行的方案

1、发行人：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发行规模：拟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20 亿元（含）的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PDFI），可在注册额度内视情况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或永续票据。

3、发行期限：具体发行期限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4、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由发行人聘请合格的金融机构承销商，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在注册有效期内根据资金需求和发行时市场情况，择机发行。

5、发行对象：本次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6、发行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次发行按面值平价发行，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以簿记建档的最终结果确定。

7、资金用途：主要用于项目建设、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用途。

8、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注册发行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PDFI）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二、本次发行的授权事项

为提高本次发行效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和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资金需要、业务情况以及市场条件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决定和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实际情况，制定、调整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以及决定、修订本次发行的发行条款、条件和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注册规模、发行额度、发行期限、发行期数、发行价格、发行利率、发行时机、终止发行、信用评级安排、还本付息方式、承销方式、资金使用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决定聘请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3、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合同协议、法律文件等各项有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及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等，并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申报、注册、发行等事项的相关手续；

4、如监管部门、交易场所等主管机构对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PDFI）发行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或市场条件变化情况，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6、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如需），并办理与此相关的事宜；

7、本次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本次发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拟注册发行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PDFI）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经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方案以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经查询，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本次发行相关进展情况。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发行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调整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需求，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实施本次发行计划，同时本次发行事项经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报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6 日